

留坝县马道镇中心小学综合设施:提升改造项目院内硬化软化、操场改造工程合同

甲方: 留坝县马道镇中心小学

乙方: 陕西志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2026年 7月30日

委托单位（甲方）：留坝县马道镇中心小学

施工单位（乙方）：陕西志远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平等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下列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工程名称：留坝县马道镇中心小学综合设施提升改造项目院内硬化软化、操场改造

二、工程地点：留坝县马道镇中心小学

三、工程项目内容：招投标文件清单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

四、承包方式：包工包料，包质量包工期。

工程所需材料由乙方按双方商定标准负责采购运输，加工制作。施工工具由乙方自备，甲方只提供必要的电力供应和施工场地。

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提供的制作图纸保质保量完成施工制作，不得偷工减料，以次充优。

乙方全权负责施工人员和设备安全，出现安全事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五、工程期限：2026年8月1日开工，2026年8月26日竣工。

六、工程造价：人民币大写：陆拾贰万伍仟元整（小写：¥625000.00元）

七、付款方式：

1 所有工程款支付，乙方必须出具正式税务发票。

2 根据甲乙双方约定，工程预付款按照合同中标价格的 30%予以支付。

3 该工程验收合格后，工程进度款按照合同金额的 50%进行支

付。

4 最终待审计通过后，按照工程竣工结算价支付剩余款项。

八、缺陷责任期与保修：本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竣工移交甲方之日起计算，缺陷责任期限为 2 年。缺陷责任期内，乙方对本项目整体工程施工质量承担全部保修责任。因乙方施工工艺、建材质量、施工管控等乙方原因造成工程出现开裂、破损、渗漏、功能失效等各类质量缺陷的，乙方须在甲方通知的时限内免费完成维修、返工整改，全部人工、材料、机械等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；乙方逾期未到场维修或整改不合格，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修缮，产生所有费用及甲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。

十、其他事宜：此合同如产生争议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如通过诉讼解决，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一、合同效力：本合同共三页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双方签字、盖章后即时执行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 方：(盖章)

乙 方：(盖章)

经手人：(签字)

经手人：(签字)

电 话：13909165762

电 话：18729558333

2026年 7 月 30 日